

证券代码：836050

证券简称：深蓝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深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重大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出现重大风险事件
筹划控制权变动 涉及要约收购
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重大事项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停牌。

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深圳市深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深蓝股份”）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7日收到公司股东通知：收购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轮股份”或“收购人”）于2025年11月27日与转让方洪旭璇等20名公司股东及林敏鑫等3名核心原始股东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以现金受让洪旭璇等20名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深蓝股份2,031.3514万股股份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43.22%。

本次收购完成后，收购人直接持有公司2,031.3514万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3.22%，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，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徐小敏先生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7日在[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\(www.neeq.com.cn\)](#)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深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、《深圳市深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、2025-046）、《深圳市深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》（2025-050）等。

三、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1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复牌申请表》

深圳市深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28日